

本专著受上海市教师专业发展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资助



新时期学校德育的 个性化设计

张敏◎主编

——静安区第一中心小学合格小公民教育纪实



XINSHIQI XUEXIAO DEYU DE
GEXINGHUA SHEJI



上海教育出版社
SHANGHAI EDUCATIONAL
PUBLISHING HOU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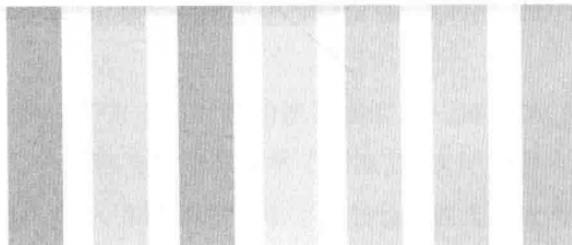
本专著受上海市教师专业发展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资助



新时期学校德育的 个性化设计

张敏◎主编

—静安区第一中心小学合格小公民教育纪实



XINSHIQI XUEXIAO DEYU DE
G E X I N G H U A S H E J I



上海教育出版社
SHANGHAI EDUCATION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时期学校德育的个性化设计：静安区第一中心小学合格
小公民教育纪实 / 张敏主编. —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2017.4

ISBN 978-7-5444-7518-1

I .①新... II .①张... III .①公民教育—社会公德教育—
小学—教学参考资料 IV .①G621.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87908号

责任编辑 陈 群

封面设计 王 捷

新时期学校德育的个性化设计

——静安区第一中心小学合格小公民教育纪实

张 敏 主编

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 海 教 育 出 版 社

官 网 www.seph.com.cn

易文网 www.ewen.co

地 址 上海市永福路 123 号

邮 编 200031

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印 刷 上海景条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1000 1/16 印张 13 插页 5

版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4-7518-1/G·6184

定 价 50.00 元

(如发现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张 敏

华东师范大学教育硕士，中学高级教师，特级校长，现任静安区第一中心小学校长。曾荣获全国巾帼建功标兵、上海市教育系统三八红旗手，静安区拔尖人才、静安区领军人才、静安区名校长、静安区先进工作者等称号。2010年被选送长三角第一期名校长培训，目前参加上海市第三期名校长培养工程和静安区教育拔尖人才项目培训。2010年、2012年、2016年在上海市暑期中小幼校（园）长培训中做课程教学、学校管理经验介绍。

在上海市普教研究所出版的《有思想的行动者》一书中，被选定为全市19位具有研究型教师特质的教师之一，作典型案例介绍。主持和参与了5项市级科研课题，5项区级科研课题的研究，主编教育书籍《生成性教学有效性的实践研究》，撰写个人专著《学校德育的个性化设计——现代小公民教育》。近几年在全国各地做学术讲座40多场，并且带教了全国、上海市30多位校长。

序 言

近日,静安区第一中心小学张敏校长送来了她的新著《新时期学校德育的个性化设计——静安区第一中心小学合格小公民教育纪实》,并请我作序,读罢全书,其内容和主题深深地吸引了我。

20世纪90年代以来,在现代化与全球化进程的相互契合中,公民教育逐渐成为教育理论与实践关注的重要领域。特别是随着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深化,公民教育的重要意义越来越受到认可,公民教育的理论研究与实践探索也越来越丰富。传授知识与技能、培养未来公民必备的品格与责任,正是学校公民教育的初衷和基本内容。当代社会的公民教育,早已跳出了政治的约束,而被赋予了更为鲜活和多元的意义。学校开展系统的公民教育,不仅是实现国家政治使命、社会公平正义的基本要求,也是每一个学生健康发展、顺利融入社会并达成自我实现的必然选择。

公民的概念最早产生于古希腊时代的城邦国家,公民教育问题在西方由来已久。但对我们而言,公民和公民教育都属于舶来品,这样的现实,意味着我们更应该以一种主动的、“在场”的意识推进本土化的公民教育研究与实践,结合我国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方向,探索我们对公民教育的独特理解、独特认知和独特的达成方式。值得欣喜的是,随着公民教育理念在我国家基础教育领域的引介和传播,公民教育在党的十七大、十八大报告以及国家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中的反复提及,中小学校对公民教育的自主化探索越来越丰富,公民教育在我国正经历着从“移花接木”到“自主创造”的过渡和转型。然而,我们也应该清醒地看到,当下的公民教育,从理论到实践依然存在着诸多问题。例如,在教育定位上,将公民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道德教育等混为一谈,公民教育缺乏独立的课程与教学体系;在教育形式上,侧重于课堂上静态化的公民知识传授,比较

缺乏现实的公民生活实践体验与锻炼；在教育内容上，过于重视义务的教育，忽视权利的教育，难以实现权利与义务的平衡；在教学方法上，灌输式的教育依然占据了主导地位，难以适应学生发展的现实需要。如此种种，凸显了基础教育领域公民教育理念、策略、方式、方法创新的必要性与紧迫性。

教育领域任何问题的解决，一方面，需要理论工作者持续不断的理论创新；另一方面，更为重要和直接的是一线教育实践者结合学校实际开展个性化的实践探究。上海市静安区一中心小学是一所历史悠久、文化内涵深厚、办学质量较高的学校，公民教育一直是该校的办学亮点和特色。在学校多年的发展中，一代又一代的静安一中心人，用自己的智慧和汗水浇灌着“公民教育”这一娇艳的花朵，他们勤学善思，不断将对新的教育理念的理解融入公民教育的实施过程之中，不断创新着公民教育的理念策略与方式方法，使得公民教育成为学校发展的闪亮名片，也创造了公民教育独特的“静安一中心模式”，在上海乃至全国基础教育领域都享有较高的声誉和知名度。呈现在我面前的这本著作，实际上就是以张敏校长为代表的静安一中心人对公民教育的个性化思考与长期实践的智慧结晶。

作为一本针对现实教育教学改革问题的专著，本书在系统梳理公民教育的价值与意义、公民教育的内涵和逻辑起点等基本理论问题的基础上，对小学阶段公民教育的目标内容、实施方式、保障体系等进行了丰富而深入的校本化探索，并形成了兼具科学性与可行性的操作策略，创造性地回答了小学阶段公民教育应该教什么、怎样教的根本性问题。本书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创新之处：

其一，是研究内容的创新。公民教育的研究在我国起步较晚，尚未形成完整的研究体系，审视我国当下的公民教育研究，更多的还是集中于公民教育的概念内涵、目标体系，公民教育与其他教育的相关关系、公民教育的伦理分析等理论层面的构建，而对于学校教育应该如何落实公民教育这一根本的实践性问题则缺乏相应研究。在我看来，学校的教育研究，本质上必须关注实践领域的问题，应该指向现实的教育变革与创新活动。本著作的主要内容和相关结论主要是基于学校公民教育的实践，关注更多的是公民教育的开展和落实问题，这是对公民教育研究的内容创新。

其二，是研究对象的创新。在公民教育的研究中，存在一个现实的误区，那

就是公民主要指成年人，公民教育主要是成人教育，因此，我国当下对公民教育的研究较多地体现在高等教育和社会教育领域。事实上，合格的公民应该从小培养，基础教育理应承担起培养合格公民的重任，本著作关注基础教育中“小公民”的培养问题，这是公民教育研究对象的扩充和完善。

其三，是研究主体的创新。梳理当下的公民教育研究成果，其研究主体主要是专业的教育理论工作者和大学教师，他们的研究普遍具有较高的理论厚度，对于澄清公民教育的理论认知具有重要意义。但是，学校公民教育更需要一线教师的参与，一线教师往往具有自己独特的话语体系，他们需要自己读得懂、看得透的“接地气”的研究成果。本书的作者作为小学的一线管理者，在写作的过程中处处考虑到教师的需要、学生的实际，取材也都是学校的真实案例，这能够为一线教师呈现适合他们教育需要的研究成果。

直面和解决教育改革实践的问题与挑战，离不开教育实践工作者的主动思考、主动探究和主动发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无数教育同仁正为着中国教育事业的改革与发展孜孜以求、辛勤探索，张敏校长和她传承与发展的“小公民”教育实践，就是其中很好的代表。当前，上海基础教育领域的改革与发展可谓日新月异，基于标准的教学与评价、学校课程领导力的提升、绿色指标综合评价、学生发展核心素养培养等项目的改革如火如荼，我们迫切地期待更多的类似成果不断涌现。倘真如此，基础教育发展的美好未来就必将能够实现。

上海市教育学会会长



2016.4

CONTENTS | 目录

引言 教育转型、人的转型与公民教育	1
一、公民教育的历史与现实	2
二、公民教育的设计初衷	7
三、公民教育研究的回溯和展望	18
第一章 厘清小公民教育的概念边界	28
第一节 公民教育与道德教育	28
一、公民教育与道德教育的关联性	29
二、公民教育与道德教育的差异性	29
第二节 公民教育与价值教育	31
一、公民教育与价值教育的关联性	31
二、公民教育与价值教育的差异性	32
第三节 小公民教育的内涵与外延	33
一、小公民教育从属于德育	34
二、小公民教育是一种独特的德育	34
第二章 定位小公民教育的逻辑起点	39
第一节 民主与规范:小公民教育的实践逻辑起点	40
一、民主作为小公民教育的实践逻辑起点	40
二、规范作为小公民教育的实践逻辑起点	41
三、对小公民教育实践逻辑起点的再思考	42
第二节 公正与幸福:小公民教育的价值逻辑起点	43
一、公正作为小公民教育的价值逻辑起点	43
二、幸福作为小公民教育的价值逻辑起点	44
三、对小公民教育价值逻辑起点的再思考	45

第三章 设计小公民教育的培养目标	47
第一节 教育目标的设计原则	48
一、方向性与基础性原则	48
二、整体性与适应性原则	49
三、实现性与超前性原则	51
第二节 公民教育目标的当代构建	52
一、当代公民的四重身份及素质体现	52
二、当代公民教育的目标重构	55
第三节 小公民教育目标的个性表达	58
一、“六要”并举：小公民的内心世界与思维方式	58
二、“六会”共生：小公民的外在世界和行为方式	61
第四章 明确小公民教育的内容体系	65
第一节 小公民教育内容体系的确定原则	66
一、对教育内容确定原则的理解	66
二、对公民教育内容体系的把握	69
第二节 小公民教育的全学科活动	74
一、小公民教育全学科活动的基本架构	74
二、小公民教育全学科活动的实施案例	75
三、小公民教育全学科活动的成效与特征	94
第三节 小公民教育的实践体验活动	95
一、活动的设计思路与主要目标	95
二、活动的内容和实施方式	96
三、活动的成效及反思	100
第五章 完善小公民教育的课程架构	103
第一节 小公民教育课程的危机与突破	104
一、我国小公民教育课程存在的主要问题	104
二、我国小公民教育课程改革的主要方向	106
第二节 小公民教育课程的校本化构建	108

一、我们的课程困惑	108
二、我们的课程思考	109
三、我们的课程实践	111
第三节 小公民教育课程的过程性评价	123
一、多维反馈,促进课程评价机制形成	124
二、优势叠加,关注学生成长体验	127
第六章 构建小公民教育的实践载体	129
第一节 小公民教育的“疏离”风险	130
一、公民知识与公民实践的疏离	130
二、公民个体与公民社会的疏离	131
第二节 参与式小公民教育的理念与构建	132
一、参与式小公民教育的必要性与可能性	132
二、参与式小公民教育的现实意义	134
三、参与式小公民教育的构建	136
第三节 小公民楼的建设与活动开展	138
一、小公民楼与学生的公民角色体验	139
二、现代小公民楼的设计与功能拓展	142
第四节 小公民楼的公民教育实践案例	144
一、个体案例	145
二、群体案例	147
第七章 彰显小公民教育的独特价值	152
第一节 基于课程理念贯彻与落实的思考	154
一、小公民教育落实了新课程的基本要求	154
二、小公民教育抓住了新课程的有利时机	155
三、小公民教育彰显了新课程的发展理念	156
第二节 基于公民教育创新与成效的思考	157
一、我国基础教育公民教育存在的问题	157
二、小公民教育对上述问题的突破和创新	160

第三节 基于学校自身改革与发展的思考	162
一、体现了对学校历史的尊重与延续	163
二、打造了颇具特色的学校文化	164
三、形成了知名度较高的办学品牌	165
第四节 基于教育主体成长与进步的思考	167
一、促进了教师专业发展	167
二、促进了学生成长成才	169
第八章 落实小公民教育的实施保障	171
第一节 推进基于标准的教学变革	171
一、细化基本环节,促进教学常规落实	172
二、完善研修制度,促进教学成果转化	174
第二节 促进教师队伍的专业发展	176
一、骨干引领,促进教师团队发展	176
二、榜样示范,助推师德师风建设	177
三、交流学习,激发教师集体智慧	178
第三节 探索家校合作的有效形式	179
一、家校合作的教育意义	179
二、我们的家校合作理念与方式	180
结语 智慧地教,虚心地学,敬业地做	
——我的治校理念	183
一、作为校长:“必须跨过这道坎”	184
二、作为教师:智慧地教,虚心地学,敬业地做	186
参考文献	192

引言 教育转型、人的转型与公民教育

题记：教育必须关照个体人生的幸福，唯有如此，教育才是属人的、人性的，但教育绝不能限于个体当下世俗生活的幸福，否则我们又可能陷于柏拉图所言的“猪的城邦”的教育迷雾之中。教育必须开启人的理智之光，不断敞开人的视界，在关注个人幸福的同时也关注他人和社会的“公共福祉”，把个人引向与他人和社会的共在；教育必须立足个人，又能超越个人的原子式生存，在不断启迪人的理性精神的同时，把个人引向对社会正义与个体德性的双重关注，从而使得个人有可能不断超越自身的局限，追求人性的卓越。唯其如此，我们才可能不断超越那正在我们身边蔓延的平庸的“恶”。

21世纪以来，基础教育改革以前所未有的汹涌之势席卷整个教育领域，身处其中的我们，除了深刻地体悟着这场变革给教育发展带来的崭新面貌之外，也越来越深刻地感受到顺应时代发展潮流、推进学校教育变革的艰巨使命和迫切需要。

学校教育应该教什么？应该怎样教？培养学生应该注重什么，应该倡导什么？诸如此类的问题，无时无刻不在冲击着我的头脑和灵魂，常常使我夜不能寐、寝食难安。

回溯教育的发展历程，令人感叹的是，历史上，不知有多少原本崇高的愿望和美好的遐想，却因为种种原因导致了现实中有害的教育后果。今天，我们设计教育教学改革，推进基础教育创新，决不能光凭善良的心愿，而应该建立在对时代发展和教育转型的深刻分析与准确把握之上，为教育改革寻找可靠的依据，并进行科学化的设计。

在以人为本的当代中国,教育的最终目的,或者说教育的全部目的都直接指向于人,人的幸福生活是教育理所当然的追求:“在教育与幸福之间有着深刻的关系。从最美好和最深刻的意义上说,所有的教育都应当是幸福教育^①”。然而,教育要赋予人的幸福,不是抽象的、被动的幸福,而应该是具体的、主动的幸福,应该体现在赋予人追求幸福的能力之上。从这个意义上说,任何教育的首要目的应是使人真正成为人,推动人更好地融入社会,体现价值。也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公民教育逐渐成为当代教育体系中颇受关注的命题。

一、公民教育的历史与现实

(一) 历史回溯:布瑞格豪斯难题引发的探索

公民教育是一个历史问题,也是一个复杂的学科综合体。如果从伦理学、政治学、法学的角度观察,确定公民教育的内容与方式是一个相当复杂的问题。追溯公民教育的研究与实践历史,布瑞格豪斯难题引发的探索虽已持续久远,却并未得到令人满意的解答。

1987年,嘉特曼在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出版了《民主教育》,4年之后,戈尔斯顿在剑桥大学出版社出版了《自由的目的》。这两本专著关于公民教育的主张在学术界造成了很大影响。

1998年,芝加哥大学主办的《伦理学》杂志发表了布瑞格豪斯的一篇重要论文,论文对公民教育的合法性与合理性问题进行了探讨。在这篇论文中,布瑞格豪斯系统地梳理了前人对于公民教育的相关研究,提出了国家层面实施公民教育的合法性和合理性标准。在布瑞格豪斯看来,公民教育大体上总是代表国家意志的,从整个国家发展和演进的角度看,公民教育的重要意义不言而喻,而从公民个人的角度看,他们似乎应该在受教育的内容和方式上享有独立自主权。因此,“国家进行公民教育有问题,不进行公民教育也有问题”。很显然,布瑞格豪斯揭示了公民教育面临的一个两难问题,公民教育是否应该开展,应该以怎样的方式开展,自布瑞格豪斯开始,逐渐成为社会学、伦理学、政治学和教育学领域

^① 孟建伟.教育与幸福——关于幸福教育的哲学思考[J].教育研究,2010(2).

颇受关注的命题^①。

布瑞格豪斯分析了公民教育面临的两难问题,这一问题的实质是我们应该对公民进行怎样的教育(教育内容)以及我们应该以怎样的方式对公民进行教育(教育方式)。自布瑞格豪斯难题提出之后,公民教育的研究逐渐丰富,体系逐渐建立,但其核心问题依然没有发生转变。由于历史和时代的局限,布瑞格豪斯所倡导的公民教育,是一种基于政治需要的公民教育,具有鲜明的政治色彩,对于这一难题的回答,实际上也难以逃脱政治的泥淖。在笔者看来,随着社会的发展和教育的转型,公民教育被赋予了更为丰富的内涵和更为广阔的外延,公民教育的内容体系也已经贯穿教育的各个阶段,成为教育改革的新常态。特别是对于基础教育阶段的公民教育而言,已经逐渐从与政治的“捆绑”中脱离出来,公民教育与政治因素的相对独立与彼此尊重在进一步加强,公民教育更多地开始关注学生的现实生活,关注学生的生命成长,关注学生的道德情感。

布瑞格豪斯对于公民教育的论述因为立场的局限,其观点实际上已经难以经受时代的考证。但是,布瑞格豪斯提出的公民教育的两难问题使得公民教育的相关研究成为一种流行的趋势,在笔者看来,布瑞格豪斯对于公民教育最大的贡献也在于此。在本书写作的过程中,笔者曾尝试在中国期刊网上对公民教育的相关研究进行梳理,发现近 20 年来关于公民教育的相关研究成果多达近 6 万条,这其中既有公民教育课程建设的探讨、公民教育内容的论述、公民教育实施的国际比较,也有公民教育的内涵与目标体系构建;有不同时期教育家公民教育思想的介绍、公民教育的伦理问题,还有关于公民教育的学校实践、公民教育的价值与意义、公民教育与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研究。可以说关于公民教育研究的理论体系已经构建,研究成果颇为丰富。

但是,尽管关于公民教育的相关研究颇为丰富,与公民教育有关的一系列核心的理论与实践问题并没有形成一致性的结论,也就是说布瑞格豪斯提出的两难问题至今也没有一种公认的有效的回答。在笔者看来,公民教育于公于私都是一种极富价值与意义的教育,公民教育的内容和实施方式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社会的变迁和教育的变革,对公民教育实施内容、实施方式的探讨也应该与时

^① 袁征.公民教育教什么[J].教育发展研究,2011(10).

俱进,这也就意味着,当下对布瑞格豪斯难题的回答,已经不应该再拘泥于政治领域所谓国家合法性的探讨,而应该聚焦于公民教育的现实背景,从教育转型和人的转型的现实境域中寻找公民教育发生、发展的空间与可能。

(二) 人的转型:当代社会教育转型的核心

当代中国正经历深刻的社会转型,教育转型不仅是社会转型的结果和表现,而且是社会转型的动力和发动机。作为社会转型的结果,教育受社会转型的制约;作为社会转型的动力,教育通过人的培养推动社会转型,人是社会转型与教育转型之间的中介,这使得教育转型与社会转型之间既有联系又有距离,既有适应又有超越。只有这样,才能保证教育转型自身的独立性、内生性和自觉性,不至于成为社会的附属物而“被转型”,这是我们探讨教育转型的前提和基点。

教育转型是教育的一种整体性变革,指不同的教育形态之间发生的质变或同一教育形态内部发生的部分质变或量变过程。如在人类教育的历史演进过程中,从古代教育到近代教育、现代教育,从农业社会教育到工业社会教育、后工业社会教育,从传统型教育到现代型教育等,都属于教育形态之间的质变,前后两种教育是具有显著差异的不同形态。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一部教育史就是一部教育转型史,在教育发展中实现教育转型。

教育的转型体现在教育工作的方方面面,其中最为根本和核心的是教育目的的转型。教育目的既是教育活动的出发点,又是教育活动的归宿,所有教育活动的组织、开展都是围绕教育目的而进行的。在这个意义上,教育转型首先是教育目的的转型。由于教育目的的基础性地位,教育目的的转型将导致教育结构和活动的根本性改变,从而引发教育的整体转型。

教育目的的核心是培养什么人的问题,从这个立场出发,教育目的的转型首先意味着人的转型,因此,教育转型理所应当应该以人的转型为核心。从“作为社会的客体”到“作为社会的主体”,人在社会中地位的变革,意味着教育不再培养“工具人”,再现和复制社会的要求,而是要培养“主体人”,创造一个新的社会。这使当代教育在历史上第一次为一个尚未存在的社会培养着新人^①,这就是

^①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教育发展委员会.学会生存——教育世界的今天和明天[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6:36.

不同于工具性教育的超越性教育。

对工具性教育而言,教育适应社会的要求,基于社会的变化而“被转型”,社会的转型主导着教育转型,但对超越性教育而言,教育基于人的变革而转型,人的转型主导着教育转型。将人的转型作为当代教育转型的主题和核心,这是教育自觉意识的表现^①,也因此是教育的自觉转型。

教育转型的核心从社会到人,既是对当代社会发展的回应,也是对教育本真的回归。站在人的立场上认识教育,“人”是教育的原点,成“人”是教育的根本追求,教育活动就是促使人成为“人”的活动。人的生成与发展是教育内在的逻辑,人的成长是教育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强调教育成“人”并不因此否定教育的社会功能。只不过教育的社会功能要通过培养人来发挥,而且也不再是再现和复制已有的社会,而是创造一个未来的“新”社会。

(三) 公民教育:当代社会人之转型的必然

中国社会的转型,市场经济迅速打破了原有的利益格局,催生了个人的主体性,使个人具有了独立的人格、权利意识和个人利益,从而使权利、利益、公平、平等、竞争、参与、理性、开放等观念深入人心。由计划经济到市场经济,经济结构的转型引发了整个社会结构的转型,包括社会的民主化和法治化进程,使传统伦理社会转向理性社会,人治社会转向法治社会。《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民主法治”“公平正义”是社会和谐的基本条件。《决定》提出,到2020年,社会主义民主法制更加完善,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得到全面落实,人民的权益得到切实尊重和保障。为此,必须加紧建设对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具有重大作用的制度,保障人民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的权利和利益,引导公民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落实,不仅需要制度,更需要主动参与社会生活,行使权力和履行义务的公民,因为公民与民主制度是一体两面,公民是民主制度的产物,制度必须由具有健全精神的公民来管理和使用。

公民在“公”的意义上,是身份平等的,具有公共理性、公共精神,参与公共生活和公共事务,为了公共利益和“公共善”的人。中国主导的社会转型呼唤个体

^① 鲁洁.走向世界历史的人——论人的转型与教育[J].教育研究,1999(11).

公民,但日益形成的全球化社会、网络社会以及“公民社会”使公民间的公共生活的范围日益扩大,领域日益增多,强度日益增大。全球化将人类的利益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历史成为世界的历史,超越了地域的、民族的、国家的局限,这使得现代公民虽然离不开民族、国家,但不局限于民族、国家,而是超越民族、国家公民的内涵,扩展成为世界公民、全球公民。以 Internet 为核心的网络社会,不仅扩展了人们的生活空间,也改变了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关系,形成世界普遍交往的社会结构,使交往超越了时空、国界,虚拟、匿名的交往,使交往更具有主体性、自由性、平等性和普遍性。

公民的公共性不只体现在全球社会和公民社会之中,人在各种社会领域中过着多重化的公共生活:家庭的、邻里的、社会的、国家的、民族的、世界的。其实,重要的不在于有多少种公共生活,公共领域的范围有多大,而在于所有的公共生活都要具有公共性,致力于实现公共利益。

总之,中国社会的当代转型,既孕育了个人的主体性,也孕育了公民的公共性,权利和义务相统一、个人的主体性和共同体的“公共善”相统一的当代公民正在出现。因此,可以说重塑公民的价值与内涵,是当代社会的人之转型的核心问题。

应该指出的是,当代中国社会的转型,呼唤公民的出现和培养,以公民改造社会,促使当代社会的转型。以社会转型对公民的需要,促使教育转向公民教育,成为当代社会教育发展的应然选择。公民教育是社会转型的需要,是当代教育转型之所在。

公民教育是一个舶来词,对于公民教育的内涵与外延,并无一致性的结论(关于这一问题笔者将在第一章中专门进行解读),但无论如何,我们始终认为,公民作为当代转型社会中国人的应然存在状态,作为培养人的教育,理应成为培养合格公民的教育。公民教育是当代中国教育转型的新形态,应在这个基础上建构我们的教育体系和教育内容。这是整个教育的概念,不只是一个公民道德教育的问题,更不只是一个公民的公共教育问题。只有在整体教育的意义上认识公民教育,才能使我们的教育真正转向培养社会主义的合格公民。

我国教育目的对培养“什么人”的定位,从“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到“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多属于“人民”的范畴,“人民”通常